

2019 年度

福建省委台港澳办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5
一、收支预算总表.....	5
二、收入预算总表.....	6
三、支出预算总表.....	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1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2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13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4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4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4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5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6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6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1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省委台港澳办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对台湾、香港、澳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并检查督促各地各部门贯彻落实情况。

（二）组织、指导、管理、协调省直各部门和各地对台港澳工作。

（三）负责指导群团、社团有关涉台工作。

（四）负责涉台港澳政策调研、咨询工作。

（五）组织拟订涉台港澳事务的有关法规、规章草案及政策规定。

（六）归口管理我省与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的工作联系及业务往来，促进闽港、闽澳各领域的交流与合作。

（七）负责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官员的来访报批和接待工作。

（八）协调、指导、管理闽台各领域的交流与合作相关工作。

（九）会同有关部门统筹协调和指导全省对台经贸工作。

（十）归口管理有关促进闽台通邮、通航、通商工作和同金门、马祖通水、通电、通气、通桥等相关工作。

(十一) 负责对台宣传、教育，涉台意识形态领域的有关工作。

(十二) 负责审批、管理台港澳记者事务。

(十三) 负责协调处理涉台港澳的重大事件、重大活动和突发性事件。

(十四) 负责承办海峡论坛，组织、协调、指导海峡论坛系列活动筹办工作。

(十五) 完成省委和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省委台港澳办包括 11 个机关行政处室及 2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中共福建省委台湾工作办公室	全额拨款	69	63
福建省台湾同胞接待站	全额拨款	9	8
海峡论坛事务中心	全额拨款	8	6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19 年，省委台港澳办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对台工作和港澳工作的重要论述，推进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促进闽台经济社会融合发展，深化闽港闽澳新一轮交流合作，以优异成绩迎接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努力提高政治站位、政策能力和工作水平，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二）紧紧围绕打造对台合作先行区，充分发挥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新区等平台作用，支持平潭深化“一岛两标”和基层融合治理实践，加快先行先试步伐。

（三）持续推进“66 条实施意见”落深落细落实，继续出台深化闽台融合发展具体措施，加大力度为台湾同胞特别是台湾青年来闽学习、创业、就业、生活提供同等待遇，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

（四）用好两岸企业家峰会及海交会等各类经贸活动载体，推进闽台相关协会及业界合作机制化。

（五）重点围绕“应通尽通”，深化与金马地区合作，便利两岸人员往来。

（六）拓展提升台商投资区、台湾农民创业园功能，促进闽台优势产业合作，积极打造闽台区域共同市场。

（七）完善闽港、闽澳合作会议机制，推动高层会晤共

识和双方合作协议、备忘录加快落实。

（八）办好第十一届海峡论坛，提升品牌带动力。

（九）扩大闽台祖地文化交流，做大“福建文创市集”品牌，持续培育一批台青就业创业基地和对台交流基地、示范点、体验式交流中心。

（十）持续深化闽台港澳文化、教育、卫生、科技等各领域交流，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密切青年交流交往。

（十一）着力优化营商环境，深化“台商台胞服务年”活动，及时调处投诉求助案件，依法维护台湾同胞和港澳同胞在闽合法权益。

（十二）加强“政策说明会”新闻发布会平台建设，多渠道加强正面宣传。

（十三）完善涉台港澳突发事件处置工作机制。

（十四）创新工作研究手段，加强新型智库建设，开展一批重点课题研究，形成一批高质量研究成果。

（十五）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压紧压实责任，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激励干部担当作为。

（十六）完成中央台办、国务院台办、国务院港澳办和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19 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19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75.79	一、基本支出	2,004.25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1,415.86
三、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85.56
四、单位其他收入	28.46	公用支出	502.83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二、项目支出	
收入总计	2004.25	支出总计	2,004.25

二、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基金预算		中央 财政 转移 支付 补助 (基金)	财政 专户 拨款	单位 结余 结转 资金	单位其 他收入
			小计	省级一般公 共预算拨款	成品 油和 价格 和 税费 改革 税收 返还	中央 财政 转移 支付 补助	小计	省级 基金 预算 拨款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2004.25	2004.25	1975.79								28.46
386301	中共福建省委台港澳 工作办公室	1740.67	1740.67	1740.67								
386302	福建省台湾同胞接待 站	150.64	150.64	150.64								
386601	海峡论坛事务中心	112.94	84.48	84.48								28.46

三、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 和家庭 的补助 支出	公用支 出	项 目 支 出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 户拨款	单位 结余 结转 资金	单位其 它收入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小计	省级一般 公共预算 拨款	成品 油和 税费 改革 税收 返还	中央 财政 转移 支付 补助	基金 预算 拨款 小计	省级 基金 预算 拨款	中央财 政转移 支付补 助（基 金）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2004.25	1415.86	85.56	502.83		2004.25	1975.79	1975.79								28.46
386301	中共福建省委台港澳工作办公室	2012501	行政运行	1346.71	887.33		459.38		1346.71	1346.71	1346.71								
386302	福建省台湾同胞接待站	2012501	行政运行	109.61	85.48		24.13		109.61	109.61	109.61								
386601	海峡论坛事务中心	2012550	事业运行	85.95	75.83		10.12		85.95	67.72	67.72								18.23
386301	中共福建省委台港澳工作办公室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3.06		85.56	7.50		93.06	93.06	93.06								
386302	福建省台湾同胞接待站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60			1.60		1.60	1.60	1.60								
386601	海峡论坛事务中心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10			0.10		0.10	0.10	0.10								

386301	中共福建省委台港澳工作办公室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26	114.26				114.26	114.26	114.26							
386302	福建省台湾同胞接待站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09	14.09				14.09	14.09	14.09							
386601	海峡论坛事务中心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0	9.20				9.20	5.70	5.70							3.50
386301	中共福建省委台港澳工作办公室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94	72.94				72.94	72.94	72.94							
386302	福建省台湾同胞接待站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5	11.05				11.05	11.05	11.05							
386601	海峡论坛事务中心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9	3.99				3.99	2.47	2.47							1.52
386301	中共福建省委台港澳工作办公室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46	86.46				86.46	86.46	86.46							
386302	福建省台湾同胞接待站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3	10.93				10.93	10.93	10.93							
386601	海峡论坛事务中心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0	11.50				11.50	7.13	7.13							4.37
386301	中共福建省委台港澳工作办公室	2210202	提租补贴	27.24	27.24				27.24	27.24	27.24							
386302	福建省台湾同胞接待站	2210202	提租补贴	3.36	3.36				3.36	3.36	3.36							
386601	海峡论坛事务中心	2210202	提租补贴	2.20	2.20				2.20	1.36	1.36							0.8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19 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19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75.79	一、基本支出	1975.79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1387.4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85.56
		公用支出	502.83
		二、项目支出	
收入总计	1975.79	支出总计	1975.7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975.79	1975.79	
2012501	行政运行	1456.32	1456.32	
2012550	事业运行	67.72	67.7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4.66	94.6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10	0.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4.05	134.0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99	83.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7	2.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52	104.52	
2210202	提租补贴	31.96	31.96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备注：本单位 2019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87.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9.8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5.56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3.00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975.79
30101	基本工资	331.56
30102	津贴补贴	329.32
30103	奖金	26.15
30107	绩效工资	9.4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2.9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4.5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3.47
30201	办公费	9.44
30207	邮电费	3.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4.80
30211	差旅费	1.00
30226	劳务费	2.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1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5.97
30301	离休费	85.56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13.0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57.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	57.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25.00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目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实施期总体绩效目标	当年度项目总体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级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19年，省委台港澳办基本支出收入预算为2004.25万元，比上年增加140.42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在职人员增加以及工资基数上涨。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975.79万元，单位其他收入28.46万元。相应安排基本支出预算2004.25万元，比上年增加140.42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415.8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85.56万元，公用支出502.83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975.79万元，比上年增加132.89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在职人员增加及工资基数上涨造成在职人员工资及社保、公积金等费用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12501 行政运行 1456.32 万元。主要用于台港澳办本级和省台胞接待站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商品和服务基本支出。

(二) 2012550 事业运行 67.72 万元。主要用于海峡论坛事务中心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商品和服务基本支出。

(三)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4.66 万元。主要用于台港澳办本级和省台胞接待站离休人员离休费支出以及离退休人员公务费。

(四)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1 万元。主要用于海峡论坛事务中心退休人员公务费。

(五)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4.05 万元。主要用于缴交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费。

(六)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99 万元。主要用于台港澳办本级和省台胞接待站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工伤、生育保险缴费支出。

(七)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7 万元。主要用于海峡论坛中心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工伤、生育保险缴费支出。

(八)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5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住房补贴支出。

(九) 2210202 提租补贴 31.96 万元。主要用于向在职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75.79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472.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02.8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中仅“公务用车购置费和运行费”属于基本支出，我单位仅公开该事项，情况如下：

2019 年预算安排 57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经费 32 万元，公车购置费 2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减少 8.06%，主要原因是：本年公车购置费预算较上年减少 5 万元。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本部门仅公开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该事项不属于公开范围。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 年省委台港澳办（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90.11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69.63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在职人员增加，公用支出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省委台港澳办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66.66 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 55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止 2018 年底，省委台港澳办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9 辆，全部为一般公务用车。无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和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

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

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